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管理。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市场和知识产权管理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组织实施质量强县战略、食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和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二) 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指导各类企业、农牧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以及外国(地区)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三) 负责组织、指导市场监管和知识产权综合执法工作。加强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组织查处重大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管和知识产权行政执法行为。(四) 负责反垄断统一执法。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指导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依据授权负责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和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等反垄断执法工作；依法对经营者集中行为进行反垄断审查。(五) 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指导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行为；依法组织实施合同、拍卖行为的监督管理，管理动产抵押物登记，组织指导开展反走私相关执法工作；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指导查处无照生产经营、无证生产经营行为；负责组织、指导和监督管理行政审批

中介服务机构；指导县消费者协会开展消费维权工作。（六）负责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实施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会同有关部门组织重大质量事故调查，组织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配合地区做好产品防伪工作。（七）负责产品质量监督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县产品质量监督相关政策、措施；组织产品质量预警、监测工作；管理产品质量监督检查工作；负责本辖区纤维质量监督检查工作；受委托组织协调一般产品质量事故的调查处理；负责全县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的监督管理，推进实施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八）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九）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和能力建设，组织拟订食品安全应急预案；牵头食品安全重大事故调查工作，组织、指导并监督食品安全突发事件调查处置工作；负责统一发布重大食品安全信息。（十）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组织实施特殊食品监督管理。（十一）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执行国家计量制度，推行国家法定计量单位，依法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强制检定和比对工作；指导建立健全计量检定体系和节能减排等能源计量工作；监督管理计量检定机构、计量校准机构、社会公正计量机构及计量检定人员的资质资格；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负责本辖区能效标识的监督管理。（十二）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组织协调和指导推动全县各部门、各行业的标准化工作；依法组织协调地方标准的立项、编号、制定和发布等工作；依法协调指导和监督团体标准、企业标准制定工作，管理商品条码工作；负责地

理标志产品日常监督管理工作。（十三）负责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科技与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十四）负责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贯彻落实国家关于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

（十五）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的质量监督；指导全县食品药品检验检测机构的业务工作；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质量管理。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监督实施化妆品经营、使用卫生标准和技术规范。（十六）负责药品流通的监督管理；实施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负责医疗机构使用药品的质量监管；组织实施处方药和非处方药分类管理制度。（十七）负责医疗器械研制、生产、经营、使用的监督管理；监督实施医疗器械标准和相关质量管理规范；组织开展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负责突发性医疗器械安全事故的应急处置；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风险管理；组织开展辖区药品、化妆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评价和处置。组织开展药物滥用监测。依法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应急管理。（十八）组织实施中药、民族药监督管理规范和质量标准；监督实施中药材生产质量管理规范、中药饮片炮制规范，组织实施中药品种保护制度；监督管理城乡集贸市场的中药材交易；负责麻醉药品、精神药品、医疗用毒性药品、放射性药品及戒毒药品的监督管理。（十九）负责合格评定工作。依法负责检验机构及其检验服务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规范和监督认证市场行为；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二十）负责促进知识产权运用。拟订实施知识产权激励奖励制度、知识产权转化运用和交易运营政策措施；指导落实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申请的审查、确权相关前置服务工作；指导知识产权无形资产评估、审查评议工作；指导和促进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统筹指导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推

动知识产权信息传播利用。（二十一）负责保护知识产权。拟订实施严格保护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等知识产权制度措施；研究提出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方案并组织实施，推动建设知识产权保护体系；负责组织指导商标、专利执法工作，指导知识产权争议处理、维权援助和纠纷调处；拟订实施鼓励新领域、新业态、新模式创新的知识产权保护、管理和服务政策。（二十二）承担县食品安全委员会的具体工作。（二十三）承办县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13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法制监察股、登记注册股、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股、价格监管股、知识产权股、食品综合监管股、药品医疗器械监管股、质量监管股、特种设备监察股、市场监管一股、市场监管二股、市场监管三股。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编制数84人，实有人数112人，其中：在职74人，减少4人；退休38人，增加或减少0人；离休0人，增加或减少0人。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975.1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9.02
一般公共预算	975.15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204 公共安全支出	
事业收入		205 教育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93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小 计	975.15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			
收 入 总 计	975.15	支 出 合 计	975.15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财 政 拨 款 收 入		财 政 拨 款 支 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975.1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9.02	809.02	
一般公共预算	975.15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2	92.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93	73.93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975.15	支 出 总 计	975.15	975.15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 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类	款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小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13.26	913.26	
301	01	基本工资	269.12	269.12	
301	02	津贴补贴	326.23	326.23	
301	03	奖金	48.33	48.33	
301	07	绩效工资	28.56	28.56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2.2	92.2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5.66	55.66	
301	11	公务员医疗保险缴费	14.46	14.46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77	4.77	
301	13	住房公积金	73.94	73.9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7		26.7
302	01	办公费	14.8		14.8
302	08	取暖费	4.4		4.4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5		7.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19	35.19	
303	02	退休费	30.43	30.43	
303	05	生活补助	4.44	4.44	
303	09	奖励金	0.32	0.32	
		合计	975.15	948.45	26.7

第三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975.15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收入预算975.15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975.15万元，占100%，比上年减少175.31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数总数比上年减少4人；节约公用经费；

政府性基金0万元，占0%，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在无此预算安排，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支出预算975.15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975.15万元，占100%，比上年减少175.31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数总数比上年减少4人；节约公用经费。

项目支出0万元，占0%，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在无项目预算安排，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975.15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09.02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及日常办公、水、电、暖、通讯、网络、维护等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2.2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社会保障性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73.93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975.15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12.64万元，下降1.28%。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减少，公用经费节约。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809.02万元，占82.96%。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92.20万元，占9.45%。
3. 住房保障支出（类）73.93万元，占7.58%。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0年预算数为809.02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6.66万元，下降0.82%，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因岗位调整减少4人，各类支出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0年预算数为92.2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6.13万元，下降

6.23%，主要原因是：2019年减税降费，社会保障费用减少。

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0年预算数为73.93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0.15万元，增长0.2%，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基数调整，费用增加。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975.1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948.4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等。

公用经费26.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取暖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预算未安排项目支出预算。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7.5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7.5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上年增加1.26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上年相比无变化；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1.26万元，主要

原因是业务量增大运行费增加；公务接待费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公务接待费支出，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0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及下属0家行政单位和0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6.7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37万元，增长14.44%。主要原因是业务量增大，办公经费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0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及下属单位政府采购预算1.2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20万元。

2020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9009.85平方米，价值847.50万元。
2. 车辆8辆，价值216.83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价值0万元；执法执勤用车5辆，价值68.15万元；其他车辆3辆，价值148.68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40.57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0万元。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0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0年度，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0个，涉及预算金额0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未安排项目支出预算，无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

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02月01日